

招用困难人员就业单位的社保补贴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招用困难人员就业单位的社保补贴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实施主体	民权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办件类型	即办件
法定办理时限	30 个工作日	承诺办理时限	1 个工作日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层级	县级
是否涉及特殊环节	否	是否涉及中介服务	无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企业法人
是否网办	是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互联网收件、互联网预审、互联网受理、互联网办理、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互联网电子证照反馈	通办范围	全县
数量限制	无	四办标志	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

最多到现场办事次数	0次	必须到现场原因说明	无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否	是否网上支付	否
行使内容	招用困难人员就业单位的社保补贴	权限划分	无

扩展信息

入驻网上办事大厅方式	统一受理式	是否投资事项	否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否	是否进驻政务实体大厅	是
个人主题分类	就业创业	是否支持自助终端办理	是
面向自然人的事件分类(人生事件)	工作	法人主题分类	其他
面向法人的特定对象分类	无	面向自然人的特定人群分类	无
面向法人的经营活动分类	无	办理地址	商丘市民权区(县)南华街道; 工业大道

			与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政务服务中心 1 楼社保业务专区
窗口描述	民权县政务服务中心 1 楼 社保业务专区窗口	交通指引	乘坐 107 路公交车到达民权县政务服务中心
运行系统名称	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受理系统	地图坐标	经度 115.1644491097717 1 纬度 34.62138848234768
办理系统咨询电话	一、固话咨询:0370-6023115 二、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三、现场咨询:商丘市民权区(县)南华街道工业大道与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社保业务专区室(窗口)	监督投诉电话	一、固话投诉:0370-8591816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

			<p>访局网上投诉平台:</p> <p>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p> <p>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p> <p>http://henan.12388.gov.cn/</p> <p>三、现场投诉:商丘市民权(区)县南华街道工业大道与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有诉即办 A05 室(窗口)</p>
--	--	--	---

编码信息

实施主体编码	1141142100585696 7X	实施编码	11411421005856967 X4002014106002
地方实施编码	005856967GG11510 003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411421005856967 X400201410600206

申请条件

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

设定依据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的决定（2014年12月，部令第23号）；
2.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就业援助工作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0〕29号）；
3.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5〕59号)；
4. 《河南省公益性岗位管理办法》；
5.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 省交通厅 省水利厅 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规〔2020〕5号）；
6.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社〔2018〕8号）；
7.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2020〕14号）。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依据	受理标准	来源渠道
1	用人单位社会保险补贴申请表	原件	《河南省公共就业创业业务经办规程	真实有效，符合相关法	无

			和办事流程（试行） 》第 15.3 社会保险 补贴五、办理要件 第 2 条	律法规规定	
2	劳动合同	复印件	一、《国务院关于 进一步做好新形势 下就业创业工作的 意见》（国发 〔2015〕23 号） （十四）加强对困 难人员的就业援助。 二、《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 于进一步精简证明 材料和优化申办程 序充分便利就业补 贴政策享受的通知》 人社部发〔2019〕 94 号，（三）社会 保险补贴实行“先 缴后补”，并根据	真实有效， 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规定	申请人自备

			<p>资金具体用途分别遵循以下要求：</p> <p>1.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的单位和招用符合条件高校毕业生的小微企业，申请社会保险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以下材料：基本身份类证明（或毕业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等。</p> <p>符合条件人员名单不再提供。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单）不再提供，调整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核查。</p> <p>2.灵活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和灵活就业的符合条件</p>		
--	--	--	--	--	--

		<p>高校毕业生，申请社会保险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基本身份类证明（或毕业证书）原件或复印件、灵活就业证明材料等。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单）不再提供，调整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核查。</p> <p>3.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的单位，申请社会保险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基本身份类证明复印件。</p> <p>享受社会保险补贴年限证明材料、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p>		
--	--	---	--	--

			<p>(单)不再提供，调整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核查。</p> <p>上述申请材料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后，按规定将补贴资金支付到单位银行账户或申请者本人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p>		
3	毕业证书	复印件	<p>《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精简证明材料和优化申办程序充分便利就业补贴政策享受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94号，(三)社会保险补贴实行“先缴后补”，并根据资金具体用途分别遵</p>	<p>真实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p>	<p>教育部门核发</p>

			<p>循以下要求：</p> <p>1.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的单位和招用符合条件高校毕业生的小微企业，申请社会保险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以下材料：基本身份类证明（或毕业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等。</p> <p>符合条件人员名单不再提供。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单）不再提供，调整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核查。</p> <p>2.灵活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和灵活就业的符合条件高校毕业生，申请</p>		
--	--	--	---	--	--

		<p>社会保险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基本身份类证明（或毕业证书）原件或复印件、灵活就业证明等材料等。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单）不再提供，调整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核查。</p> <p>3.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的单位，申请社会保险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基本身份类证明复印件。享受社会保险补贴年限证明材料、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单）不再提供，</p>		
--	--	--	--	--

			<p>调整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核 查。</p> <p>上述申请材料 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部门审核后，按 规定将补贴资金支 付到单位银行账户 或申请者本人社会 保障卡银行账户。</p>		
4	吸纳就业困难人 员社会保险补贴 人员花名册	原件	<p>一、《国务院关于 进一步做好新形势 下就业创业工作的 意见》（国发 〔2015〕23号） （十四）加强对困 难人员的就业援助。</p> <p>二、《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 于进一步精简证明 材料和优化申办程</p>	真实有效， 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规定	申请人自备

			<p>序充分便利就业补贴政策享受的通知》</p> <p>人社部发〔2019〕94号，（三）社会保险补贴实行“先缴后补”，并根据资金具体用途分别遵循以下要求：</p> <p>1.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的单位和招用符合条件高校毕业生的小微企业，申请社会保险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以下材料：基本身份类证明（或毕业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等。</p> <p>符合条件人员名单不再提供。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单）</p>		
--	--	--	--	--	--

		<p>不再提供，调整为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部门内部核查。</p> <p>2.灵活就业的 就业困难人员和灵 活就业的符合条件 高校毕业生，申请 社会保险补贴应向 当地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提供基本 身份类证明（或毕 业证书）原件或复 印件、灵活就业证 明材料等。社会保 险缴费明细账（单） 不再提供，调整为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部门内部核查。</p> <p>3.通过公益性 岗位安置就业困难 人员的单位，申请 社会保险补贴应向</p>		
--	--	---	--	--

			<p>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基本身份类证明复印件。</p> <p>享受社会保险补贴年限证明材料、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单）不再提供，调整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核查。</p> <p>上述申请材料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后，按规定将补贴资金支付到单位银行账户或申请者本人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p>		
5	用人单位在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	复印件	<p>一、《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号）</p>	真实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申请人自备

			<p>(十四) 加强对困难人员的就业援助。</p> <p>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精简证明材料和优化申办程序充分便利就业补贴政策享受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94号，(三) 社会保险补贴实行“先缴后补”，并根据资金具体用途分别遵循以下要求：</p> <p>1. 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的单位和招用符合条件高校毕业生的小微企业，申请社会保险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p>		
--	--	--	--	--	--

		<p>以下材料：基本身份类证明（或毕业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等。</p> <p>符合条件人员名单不再提供。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单）不再提供，调整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内部核查。</p> <p>2.灵活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和灵活就业的符合条件高校毕业生，申请社会保险补贴应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供基本身份类证明（或毕业证书）原件或复印件、灵活就业证明材料等。社会保险缴费明细账（单）</p>		
--	--	---	--	--

		<p>不再提供，调整为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部门内部核查。</p> <p>3.通过公益性 岗位安置就业困难 人员的单位，申请 社会保险补贴应向 当地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提供基本 身份类证明复印件。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 年限证明材料、社 会保险缴费明细账 (单)不再提供， 调整为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部门内部核 查。</p> <p>上述申请材料 经人力资源社会保 障部门审核后，按 规定将补贴资金支 付到单位银行账户</p>		
--	--	---	--	--

			或申请者本人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		
--	--	--	------------------	--	--

收费信息

收费信息	收费项目名称	无
	收费标准	无
	是否允许减免	无
	允许减免依据	无
	备注	无

办理流程

环节名称：受理； 办理人：苏英； 办理时限：及时办； 审查标准：对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受理工作，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决定予以受理；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送达《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办理结果：1、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进行下一步审核；2、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出具《不予受理决定书》；3、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送达《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环节名称：送达； 办理人：杨改丽； 办理时限：及时办； 审查标准：自取或邮寄； 办理结果：自取或邮寄；

审批结果

序列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结果类型	领取说明
1	无	无	无	直接入账

常见问题

问题	解答
无	无